

奇遇

權伯華著



上海大眾書局印行

奇遇

第一集

目次

一、	記前小引	一
二、	家居遇窘	八
三、	首途遇伴	六八
四、	沿路遇柳	九七

奇遇

第一集

權伯華著

一 記前小引

讀者！當你剛剛翻過這本書的封面時，我便可以猜想你的心中，或者要發生下列的三種動念：

（1）這本書的裏面，是說些什麼？在通常的作品中，應屬於那一類？——這就是說這本書是什麼體裁。

（2）這本書中所敘述的事實，是否有興趣？能否令我讀至終篇，不至中途拋棄？——這就是說這本書的內容的好壞。

（3）讀完這本書以後，於個人的意識的領域中，有什麼裨補？

——這就是說這本書有無閱讀的價值。

這三種，原是記者主觀的懸揣，不能說是十分地準確；但是，至少，三種之中，必定有一種，或至兩種，不至有什麼錯誤。記者爲祛除讀者的疑慮起見，便不能不於未入正文之先，根據上述的三項，再逐條解答於下：

(1) 本書的體例，是仿照元代意大利人馬可波羅的遊記，先總述年月和地址，然後再將重要的事實，分爲十章，記述於下。——此十章的命名，是仿照沈三白的浮生六記。——這就可以說本書的體裁，完全是一種遊記。

(2) 遊記，大多是個人生平的歷史一斷片；其中的事實，是再真實沒有的了；與小說、戲劇等純文藝的作品，截然不同。本書第二章

以至第十一章，皆是記者親身所經歷；其中，很多可驚、可歎、可笑、可泣的事情；讀者但能耐心讀下去，至少，總可以給你一點興趣。這是因為我的真誠的記述的緣故，雖然是我的文筆拙劣，不善於描寫。——這就可以說本書的內容，或者尚不至於十分地壞。

（3）我國版圖寥廓，所以國人每每自誇「地大物博」；而不知地方雖大，自己不知道利用，反而惹起友邦的垂涎艷羨，甚至鯨吞蠶食，即如西藏、外蒙以及東北的幾省，都不是很大，地明鑒嗎？在這種情勢之下，我國內地的民衆，不但對於蒙藏等屬地，視同膜外；就是號稱本部的甘肅、西甯等省，亦多視同甌脫，不甚注意；以致西北數省，很多豐富地礦產，都不知開採；很膏腴地荒地，都不知墾闢；而人烟之寥落，居民之窮苦，真是不可以文字去形容描繪。記者奔波於隴東、漠南

一帶，曾經四五年之久，關於此等地方的道路之崎嶇，民生之凋敝，真是身親目覩，艱苦備嘗，當時曾深深地感覺到西北諸省的交通實業，實在有興修開發的必要。所以於記述此書時，對於上述的諸要點，都有很詳細的紀載。而要旨還在欲使內地的讀者，能真正的明瞭西北，而或者能加以注意。這就是本書較有價值的一點。其次，本書所述，既是記者生平歷史的一斷片，其中事實，即萬不至有虛構偽造的地方；凡關於本書所述，記者親身所經歷的人事的變幻，世情的冷暖，皆可作為讀者將來的前車或借鏡；讀過以後，不能說於讀者的意識領域中，沒有分毫地裨補。——這就可以說本書尚不至沒有一讀的價值。這三項，既已解答明瞭；記者便要將這一次西遊的歲月和地域，總述於下：

這一次的行程開始，是在民國三年夏曆九月的下旬，由記者的故鄉安徽壽縣，搭淮河的帆船，至蚌埠，勾留數日，至十月初，始抵北京。（就是現在的北平）在北京，住了五六個月之久，於民四的三月下旬，始乘京漢車南下；至鄭州，改乘隴海西段的潼洛車，至澠池（當時隴海路的西段，祇修至澠池；鄭州以西，尙命名爲潼洛）坐舊式的騾車，經過潼關、西安、平涼等地方，共歷四十餘日，至五月初，始抵甘肅的省城蘭州。在蘭州休息十數日，即乘木筏，由黃河的上游，至利河。在利河居住了三年，於民七的夏季，至平陵。在平未久，復由平涼、涇川等處，至永和。在永數月，至是年的歲杪，即離永，在途間度歲。民八的正月，又回到平陵。不過數月，又由利河，至蘭州，小住二十餘日，即整頓歸裝，至寧夏的北鄉賀蘭山下地名屯莊的地方，休息了三日，即又啟程至寧

夏的南鄉，（地名橫城子）乘坐黃河的民船，由後套至包頭鎮，改乘驛車，經過薩拉齊，綏遠，至豐鎮。（這時京綏車，僅抵豐鎮，）搭乘火車至北京。是時，已是民國八年的七月了！在北京，住了月餘，始乘京奉車，至天津；再改乘津浦車，南下至蚌埠；又逗留了十餘日，纔乘淮河的民船回壽；已經是九月的廿後了！統計此行，共歷五個週年，經過的地方：有蘇、魯、直、豫、晉、陝、甘七省；綏遠、察哈爾兩個特別區；阿拉善，一個蒙古的盟旗。至於縣境，那就不遑枚舉了！民四的三月，由北京啓程西上時，我曾記有日記。經過西安、蘭州到利河，共歷五六十日，沒有一日的間斷。沿途所經歷的縣城市鎮，都有很詳確的記述。因爲逐日所經城鎮相距的里數，紀載尤詳，故命名爲隴遊紀程，通篇共有七萬餘字；未及印行，便被土匪於攻破永和縣城時，付之一炬；從此我便不記日記。本

書所述，都是事後的追憶，對於程途的里數等，只得從略了。

此外，還有必須預先聲明的：本書的體例，既是遊記，書中所述，當然以「真實」二字爲原則；地名和人名等，也就當然不能隱諱假設。近年作家，對於作品中的專有名詞，不問其是否必須隱諱假設，概以英文字母替代之；甚至於敘述的地域，業經說明是在首都南京，文中并有「玄武湖泛舟，清涼山品茶」等字樣，而猶一再的說「是在N城」，此等矛盾的態度，實在令人可笑。是以本書所用的專有名詞，一概據實，絲毫不參以假設，這也是要向讀者預先聲明的一句話。以下，便是本書的正文了。

二 家居遇窘

「安土重遷」四個字，雖是我國很陳腐地一句老話；但是普通人的心理，設或沒有特殊地一種衝動，恐怕誰都不願意到南北極去探險；或者，辭別了故里，去到異鄉，做一個漂泊者吧？何況意志薄弱，而又不甚歆羨名利的我，怎肯輕易地捨棄我的可愛的故鄉呢？我的這一次的西遊，實在是出於環境的壓迫；我的心中，實在是萬分地不甘願。今要紀述我的西遊的開始，便要紀述我的西遊的原因：

說起來，真慚愧！行年三十有奇，最長的旅途，還祇是本省的省城安慶一處。三十年的光陰，都是跟隨着父母，陪伴着妻子，在我的故鄉壽縣城內，度那家庭團聚地生活。雖然是舌耕筆耨，實在不足以仰事

俯畜；然爲戀鄉戀家的緣故，總不肯出園門一步，作一種非分地妄想。所以我的三十歲以前的生活，物質上，雖曾受過種種不可言喻的窘困；然在精神一方面，總算是很穩定而且很甜蜜地生活。到了宣統三年的秋季，武昌起義的風聲，傳到了皖北，壽縣，因爲是皖北革命的策源地的緣故，所以於九月十五，逼走了清廷所委任的文武官吏以後，便組織了一所軍政分府。我這窮酸潦倒的教書匠，（那時，正任本縣公立的中學兼高小的國文教員）居然也躍登了政治舞台；被軍府的當道，委任了一個文案處的文案的位置。幸運，是來了；官，也算做了；家庭的生計呢？三個月沒有拿到一塊大洋。不得已，向戚族隣里們去告貸：這時，真算是幸運！一般親友們，都以爲我是軍府的職員，不肯冷落我，或者是不敢冷落我，都很願意的資助接濟。東挪西借，居然將這

三個月的家計，維持過去。革命成功，政體改革，在這種新的氣象中，談起月薪來，真是有些銅臭氣了！所以我就索性子充闊綽，裝大方，絕口不談索薪的一件事。過了四個月以後，不知爲什麼，被一位參謀大人知道了，跑到總司令的房中，大大地發起牢騷來。說：「我們的軍府，自從成立以來，提取各種公款，以及富紳豪商等的捐助，不下數十萬元，都用到什麼地方去了？怎麼文案處的某人，服務業經四個多月，還沒有發給分文的薪水？人家是寒士，拿什麼去養活家口呢？」牢騷發過後，便跑到文案處，叫我開條子，向會計處去支錢。我問他：「開多少？」他說：「愈多愈好。」我說：「多，總有一個限度呀！我知道寫多少呢？」他正要回答我的話時，忽然來了一位勤務兵，說：「總司令請參謀趕快去商議緊要的公事！」他說：「好！我就去。」與勤務兵說畢話，又催

着我開條子。我說：「請參謀代我寫一張，不就得了嗎！」他說：「那樣辦，不好；還是請你親筆寫，我替你拿去，請司令畫行。」我還是說：「不知道究竟寫多少？」他說：「以你夠用爲限度。」我便笑了一笑，說：「你這『夠用』二字，也含糊得很！叫我怎能做標準呢？」他聽了，點了一點頭，也笑着說：「你這話也不錯；那麼，就是我来替你寫吧！」說罷，拿起我的案上的筆，我又裁了一張白紙給他。他提起筆來，正要寫的時候，忽然又像很費斟酌似的，老提着筆，不向下寫。那位勤務兵，很慌張地又跑來了，說：「參謀！趕快去！現在有很緊急的事，立等着參謀咧！」他便趁勢將筆一丟，說：「這張條子，還是請你自己寫吧！」說畢，便同那位勤務兵，匆匆地去了！好了！完事大吉！從這以後，還是沒有人提到我的薪水的事；我還是向我的親友們去打主意，以維持我的家計。

到了實在沒有主意可打的時候，纔託了一位同事，向當道的人，支了很少地一點薪水，來敷衍目前。這件事，一則因為我自己也實在有一點呆氣；一則因為當時曾有一種很風行，而又以為很時髦的習慣：凡是在機關或是軍隊中服務的人，都以為這時滿清推翻，國家光復，彼此一體，全國大同，不但對於公款，可以任意支用；就是私人對於私人的金錢用物，都可以隨便據為己有，反美其名曰「光復」；有人詢問，大都說：「我這是光復某人的。」聞者不過付之一笑，甚至於以為這是很平常很應該的一件事。所以壽縣軍政分府中的人員，對於公款，只要到手，便要立時分用，會計處，是常常地「空空如也」的。所謂數十萬元，實在還不夠他們支配的咧。可笑那位參謀先生，他還叫我寫條子去支錢來夠我的家用；試想，那怎麼能夠呢？又兼這時軍府裏的

要人，如什麼「總司令」，什麼「長」一類的領袖人物，是常常地奔走於上海南京安慶一帶；軍府中，真是「一國三公」，沒有真正主持的人，又有誰來關心你這小職員的家庭生計呢？我自己，固然是最關心不過的了；但是我又憎惡他們那種「雞鶩爭食」的行徑，不肯掛上「光復」的招牌，去與他們同流合污；而又矯枉過正，自詡清高，那麼，你就只得枵腹從公，不名「一個大」了！但是由那些「光復」先生們看來，這也是一件很平常很應該的事，又有什麼可稀奇的地方呢？那知道那時軍府中，竟公然有一位領袖人物，他偏要謬加賞識，以爲這種行徑，在當時，是很不多見的；當他由軍政改任財政，擔任一個稅局局長的時候，很堅決地約我去爲他幫忙。他那個局所，離壽縣不過一天的路程；而我爲捨不得家庭生活的緣故，總是延宕着不肯就

去。他那時，也實在是缺乏助手，便三聘五請，函電交馳地催着我趕快動身。我那時實在却不過他的情面了，纔毅然決然地辭別了家庭，到了他的稅局中，擔任了一席文牘的事。月薪，是三十兩，按月發給，分毫不欠。那時物價還不甚昂貴，三十兩銀子，可以換四十幾塊大洋，很夠我家庭生活費用。這位局長先生，平日相處，又復異常地垂青；局中同事，亦以局長優待的緣故，對於我也都是異常地親熱。我這時候，纔真可以叫做「否極泰來」了咧！那知道世界的大主宰，它偏偏要同我爲難，并且大大地給我一種過不去：

先是我的六十多歲的老父親，因爲病廢在家，業經十數年，專靠我這能力薄弱而又沒有孝心的兒子奉養他。在滿清推翻以先的時候，我的教書的月薪，至多不過十六元，——便是任中學兼高小教員

時——少則十元八元不等，一家八口的衣食，實在不能周備；所以我的老父親，於精神肉體兩方面，都得不到適宜的營養；以致體氣非常地虧弱。到了我在稅局服務的時候，月薪較多，粗衣淡飯，不至缺乏，他老人家的心境，也可以寬展一點了！不料突然地得了一種病症，多方醫治，總不見效，歷時不過月餘，便拋棄了我這不孝的兒子同家人等昇天去了！老父歿後，沒有一個月，在一天的黃昏時候，我那常患病，多受苦，至數十年之久的老母親，坐在牀上，忽然兩隻手先冷，繼而全身麻木，舌僵，目閉，以至暈厥過去了！家人同聲呼喚，經過十數分鐘之久，纔漸漸地蘇醒過來。從此身體便日見衰弱，不久，也就棄了我這不孝的兒媳等，與世長辭了！父母去世後，家中還有我同弟弟妹妹和我的妻及三個男孩。弟弟因幼年失學，性極愚戇，沒有絲毫地謀生的能力，